

卷第二百七十四 情感

買粉兒 崔護 武延嗣 開元制衣女 韋皋 歐陽詹 薛宜僚 戎昱

買粉兒

有人家甚富，止有一男，寵恣過常。游市，見一女子美麗，賣胡粉，愛之。無由自達，乃託買粉，日往市。得粉便去。初無所言，積漸久，女深疑之。明日復來，問曰：「君買此粉，將欲何施？」答曰：「意相愛樂，不敢自達，然恒欲相見，故假此以觀姿耳。」女悵然有感，遂相許以私，剋以明夕。其夜，安寢堂屋，以俟女來。薄暮果到，男不勝其悅，把臂曰：「宿願始伸於此！」歡踴遂死。女惶懼不知所以，固遁去，明還粉店。至食時，父母怪男不起，往視，已死矣。當就殯斂，發篋笥中，見百餘裹胡粉，大小一積。其母曰：「殺我兒者，必此粉也。」入市遍買胡粉，次此女，比之，手跡如先。遂執問女曰：「何殺我兒？」女聞嗚咽，具以實陳。父母不信，遂以訴官。女曰：「妾豈復吝死！乞一臨屍盡哀。」縣令許焉。徑往，撫之慟哭曰：「不幸致此！若死魂而靈，復何恨哉！」男豁然更生，具說情狀。遂為夫婦，子孫繁茂。（出《幽明錄》）

崔護

博陵崔護，資質甚美，而孤潔寡合，舉進士第。清明日，獨游都城南，得居人莊。一畝之宮，花木叢草，寂若無人。扣門久之，有女子自門隙窺之，問曰：「誰耶？」護以姓字對，曰：「尋春獨行，酒渴求飲。」女人，以杯水至。開門，設床命坐。獨倚小桃斜柯佇立，而意屬殊厚，妖姿媚態，綽有餘妍。崔以言挑之，不對，彼此目注者久之。崔辭去，送至門，如不勝情而入。崔亦睇盼而歸，爾後絕不復至。及來歲清明日，忽思之，情不可抑，徑往尋之。門院如故，而已扃鎖之。崔因題詩於左扉曰：「去年今日此門中，人面桃花相映紅。人面不知何處去，桃花依舊笑春風。」後數日，偶至都城南，復往尋之。聞其中有哭聲，扣門問之。有老父出曰：「君非崔護耶？」曰：「是也。」又哭曰：「君殺吾女！」崔驚怛，莫知所答。父曰：「吾女笄年知書，未適人。自去年已來，常恍惚若有所失。比日與之出，及歸，見在左扉有字。讀之，入門而病，遂絕食數日而死。吾老矣，惟此一女，所以不嫁者，將求君子，以托吾身。今不幸而殞，得非君殺之耶？」又持崔大哭。崔亦感慟，請入哭之，尚儼然在床。崔舉其首枕其股，哭而祝曰：「某在斯！」須臾開目。半日復活，老父大喜，遂以女歸之。（出《本事詩》）

武延嗣

唐武後載初中，左司郎中喬知之，有婢名窈娘，藝色為當時第一。知之寵待，為之不婚，武延嗣聞之，求一見，勢不可抑。既見即留，無復還理。知之痛憤成疾，因為詩，寫以縑素。厚賂閹守，以達窈娘。窈娘得詩悲咽，結三章於裙帶，赴井而死。延嗣見詩，遭酷吏誣陷知之，破其家。知之詩曰：「石家金谷重新聲，明珠十斛買娉婷。昔日可憐君自許。此時歌舞得人情。君家樓閣不曾觀，好將歌舞借人看。富貴雄豪非分理，驕奢勢力橫相干。別君去君終不忍。徒勞掩袂傷紅粉。百年離別在高樓，一代紅顏為君盡。」（出《本事詩》）

開元制衣女

開元中，頒邊軍纈衣，制於宮中。有兵士於短袍中得詩曰：「沙場征戍客，寒苦若為眠。戰袍經手作，知落阿誰邊。蓄意多添線，含情更著綿。今生已過也，結取後身緣。」兵士以詩白於帥，帥進之。玄宗命以詩遍示六宮，曰：「有作者勿隱，吾不罪汝。」有一宮人自言萬死。玄宗深憫之，遂以嫁得詩人。仍謂之曰：「我與汝結今身緣。」邊人皆感泣。（出《本事詩》）

韋皋

唐西川節度使韋皋少游江夏，止於姜使君之館。姜氏孺子曰荆寶，已習二經，雖兄呼於皋，而恭事之禮，如父也。荆寶有小青衣曰玉簫，年才十歲，常令只侍韋兄。玉簫亦勤於應奉。後二載，姜使人關求官，家累不行。韋乃易居止頭陀寺。荆寶亦時遣玉簫往彼應奉。玉簫年稍長大，因而有情。時廉使陳常侍得韋季父書云：「姪皋久客貴州，切望發遣歸觀。廉使啟緘，遣以舟楫服用，仍恐淹留，請不相見。泊舟江瀨，俾篙工促行。韋昏暝拭淚。乃裁書以別荆寶。寶頃刻與玉簫俱來，既悲且喜。寶命青衣往從侍之。韋以遠觀日久。不敢俱行，乃固辭之。遂與言約：「少則五載，多則七年，取玉簫。」因留玉指環一枚，並詩一首遺之。既五年不至，玉簫乃靜禱於鸚鵡洲。又逾二年，至八年春，玉簫歎曰：「韋家郎君，一別七年，是不來矣！」遂絕食而殞。姜氏憫其節操。以玉環著於中指而同殯焉。後韋鎮蜀，到府三日，詢鞠獄囚，滌其冤濫，輕重之係，近三百餘人。其中一輩，五器所拘，偷視廳事，私語云：「僕射是當時韋兄也。」乃厲聲曰：「僕射僕射，憶姜家荆寶否？」韋曰：「深憶之。」即某是也！「公曰：「犯何罪而重係。」答曰：「某辭韋之後，尋以明經及第，再選青城縣令，家人誤蕪廩舍庫牌印等。」韋曰：「家人之犯，固非已尤。」即與雪冤，仍歸墨綬，乃奏眉州牧。敕下，未令赴任，遣人監守。朱紱其榮，且留賓幕。時屬大軍之後，草創事繁，凡經數月，方向玉簫何在。姜曰：「僕射維舟之夕，與伊留約。七載是期，既逾時不至，乃絕食而終。」因吟《留贈玉環詩》云：「黃雀銜來已數春，別時留解贈佳人。長江不見魚書至，為遣相思夢入秦。」韋聞之，益增淒歎。廣修經像，以報夙心，且想念之懷，無由再會。時有祖山人者，有少翁之術，能令逝者相親。但令府公齋戒七日。清夜，玉簫乃至。謝曰：「承僕射寫經造像之力，旬日便當托生。卻後十三年，再為侍妾，以謝鴻恩。」臨去微笑曰：「丈夫薄情，令人死生隔矣！」後韋以隴右之功，終德宗之代，理蜀不替。是故年深累遷中書令，天下響附，瀟灑歸心。因作生日，節鎮所賀，皆貢珍奇。獨東川盧八座送一歌姬，未當破瓜之年，亦以玉簫為號。觀之，乃真姜氏之玉簫也。而中指有肉環隱出，不異留別之玉環也。韋歎曰：「吾乃知存歿之分，一往一來。玉簫之言，斯可驗矣。」（出《雲谿友議》）

歐陽詹

歐陽詹字行周，泉州晉江人。弱冠能屬文，天縱浩汗。貞元年，登進士第，舉關試，薄游太原。於樂籍中，因有所悅，情甚相得。及歸，乃與之盟曰：「至都，當相迎耳。」即淚泣而別，仍贈之詩曰：「驅馬漸覺遠，回頭長路塵。高城已不見，況復城中人。去意既未甘，居情諒多辛。五原東北晉，千里西南秦。一屢不出門，一車無停輪。流萍與係瓠，早晚期相親。」尋除國子四門助教，住京。籍中者思之不已，經年得疾且甚，乃危妝引髻，刃而匣之，顧謂女弟曰：「吾其死矣。苟歐陽生使至，可以見為信。」（出《雲谿友議》）

詩曰：「自從別後減容光，半是息郎半恨郎。欲識舊時雲髻樣，為奴開取縷金箱。」絕筆而逝。及詹使至，女弟如言，徑持歸京，具白其事。詹啟函閱文，又見其詩，一慟而卒。故孟簡賦詩哭之（哭之二字原闕，據明鈔本由下文移補），序曰：閩越之英，惟歐陽生（生字下原有詩哭之三字，據明鈔本移補於上）。以能文擢第，爰始一命。食太學之祿，助成均之教，有庸績矣。我唐貞元年已卯歲，曾獻書相府，論大事，風韻清雅，詞旨切直。會東方軍興，府縣未暇慰薦。久之，倦游太原，還來帝京，卒官靈台。悲夫！生於單貧，以狗名故，心專勤儉，不識聲色。及茲筮仕，未知洞房纖腰之為盅惑。初抵太原，居大將軍宴，席上有妓，北方之尤者，屢目於生，生感悅之。留賞累月，以為燕婉之樂，盡在是矣。既而南轅，妓請同行。生曰：「十日所視，不可不畏」。辭焉，請待至都而來迎。許之，乃去。生竟以蹇連，不克如約。過期，命甲遣乘，密往迎妓。妓因積望成疾，不可為也。先天之夕，剪其雲髻，謂侍兒曰：「所歡應訪我，當以發為贖。」甲至得之，以乘空歸，授髻於生。生為之慟怨，涉旬而生亦歿。則韓退之作何蕃書，所謂歐陽詹生者也。河南穆玄道訪予，常歎息其事。嗚呼！鍾愛於男女。素（明鈔本素作索）。其效死，夫亦不蔽也。大凡以時（時字原闕，據明鈔本補）。斷割，不為麗色所汨，豈若是乎？古樂府詩有《華山畿》，《玉台新詠》有《廬江小吏》，更相死，或類於此。暇日，偶作詩以繼之云：有客非北逐，驅馬次太原。太原有佳人，神豔照行云。座上轉橫波，流光注夫君。夫君意蕩漾，即日相交歡。定情非一詞，結念誓青山。生死不變易，中誠無間言。此為太學徒，彼屬北府官。中夜欲相從，嚴城限軍門。白日欲同居，君畏仁人聞。忽如隴頭水，坐作東（東原作夷，據明鈔本改）。西分。驚離腸千結，滴淚眼雙昏。本達京師回，駕期相迫攀。宿約始乖阻，彼憂已纏綿。高髻若黃鸝，危鬢如玉蟬。纖手自整理，剪刀斷其根。柔情託侍兒，為我遺所歡。所歡使者來，侍兒因復前。收淚取遺寄，深誠祈為傳。封來贈君子，願言慰窮泉。使者回覆命，遲遲蓄悲酸。詹生喜言施，倒屣走迎門。長跪聽未畢，驚傷涕漣漣。不飲亦不食，哀心百千端。襟情一夕空，精爽旦日殘。哀哉浩然氣，潰散歸化元。短生雖別離，長夜無阻難。雙魂終會合，兩劍遂蜿蜒。大夫早通脫，巧笑安能幹。防身本苦節，一去何由還。後生莫沈迷，沈迷喪其真。（出《閩川名士傳》）

薛宜僚

薛宜僚，會昌中為左庶子，充新羅冊贈使，由青州泛海。船頻阻惡風雨，至登州（州原作舟，據明抄本改）卻漂，回泊青州，郵傳一年。節使烏漢真尤加待遇，籍中飲妓段東美者，薛頗屬情，連帥置於驛中。是春薛發日，祖筵嗚咽流涕，東美亦然。乃於席上留詩曰：「阿母桃花方似錦，王孫草色正如煙。不須更向滄溟望，惆悵歡情恰一年。」薛到外國，未行冊禮，旌節曉夕有聲。旋染疾，謂判官苗甲曰：「東美何故頻見夢中乎？」數日而卒。苗攝大使行禮。薛旋輓，回及青州，東美乃請告至驛，素服執奠，哀號撫柩，一慟而卒。情緣相感，頗為奇事。（出《抒情集》）

戎昱

韓晉公滉鎮浙西，戎昱為部內刺史。郡有酒妓，善歌，色亦閒妙。昱情屬甚厚。浙西樂將聞其能，白滉，召置籍中。昱不敢留，俄於湖上為歌詞以贈之，且曰：「至彼令歌，必首唱是詞。」既至，韓為開筵，自持杯，令歌送之，遂唱戎詞。曲既終，韓問曰：「戎使君於汝寄情耶？」妓悚然起立曰：「然。」淚下隨言。韓令更衣待命，席上為之憂危。韓召樂將責曰：「戎使君名士，留情郡妓，何故不知而召置之，成餘之過！」乃十笞之。命妓與百縑，即時歸之。其詞曰：「好去春風湖上亭，柳條藤蔓係人情。黃鶯久住渾相戀，欲別頻啼四五聲。」（出《本事詩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